

证券代码：832239

证券简称：恒鑫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负责人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任命陈海媚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曾威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2026年2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严迎春女士辞任董事职务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海媚女士担任公司董事。

因严迎春女士辞任财务负责人职务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曾威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曾威，男，1983年9月生，大专学历。2006年6月至2011年7月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金融部经理，2011年8月至2016年8月于中山市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融资部总经理，2016年9月至2023年8月于广东华电照明有限公司担任

财务总监，2023年9月至今于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26日